

## 第 10 章 外资股的发行

### 第 1 节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

#### 1.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投资主体[熟悉]:

1. 境内上市外资股又称 B 股，是指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向境内外投资者发行并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采取记名股票形式，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买卖。

2.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投资主体限于以下几类：

- (1) 外国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 (2) 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 (3) 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居民；
- (4) 拥有外汇的境内居民；（注意不包括境内的法人机构）
-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投资人。

例题：单选题

境内上市外资股采取记名股票形式，（ ）。

- A. 以人民币标明面值、认购、买卖
  - B. 以外币标明面值、认购、买卖
  - C. 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买卖
  - D. 以外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买卖
- 答案：C

#### 2.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与上市条件[掌握]:

（一）募集设立公司申请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条件（注意与下面的增资发行进行比较）

- (1) 所筹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2) 符合国家有关固定资产投资立项的规定。
- (3) 符合国家有关利用外资的规定。
- (4) 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股本总额的 35%（募集设立的条件）。
- (5) 发起人出资总额不少于 1.5 亿元人民币。

(6) 拟向社会发行的股份达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拟发行的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其拟向社会发行股份的比例达 15%以上。

- (7) 改组设立公司的原有企业或者作为公司主要发起人的国有企业，在最近 3 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8) 改组设立公司的原有企业或者作为公司主要发起人的国有企业，最近 3 年连续盈利。

（二）申请增资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条件

已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资本，申请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时，应具备的条件：（注意：相当于现有的股份公司增发新股 B 股，前 3 个条件与新设发行相同）

已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资本，申请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时，除应具备募集设立公司申请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前 3 项条件外，还应符合：

【例题?单选题】以募集方式设立公司的，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股本总额的（ ），发起人出资总额不少于（ ）人民币。

A 30%, 2 B 35%, 1.5 C 35%, 2 D 30%, 1.5

『正确答案』B

### 3.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方式[掌握]:

我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一般采取配售方式。按照国际金融市场的通常做法，采取配售方式，承销商可以将所承销的股份以议购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配售。主承销商在承销前的较早阶段即已通过向其网络内客户的推介或路演，初步确定了认购量和投资者可以接受的发行价格，正式承销前的市场预测和承销协议签署仅具备有限的商业和法律意义。

### 4.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准备[掌握]: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准备阶段应包含以下几方面的步骤:

#### 1. 实施企业改组方案

为实现境外募股与上市的目标，企业股份制改组方案一般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2. 选聘中介机构

#### 3. 尽职调查

尽职调查的主要内容：（P376，了解）

尽职调查的作用是:

#### 4. 提供法律意见

#### 5. 资产评估

#### 6. 财务审计

#### 7. 设立公司

#### 8. 提交发行申请股票的申请材料。

#### 9. 核准的程序。

例题：多选题

为了实现境外募股与上市目标，企业股份制改组方案一般应当遵循（ ）基本原则。

A. 突出主营业务

B. 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C. 保持较高的利润总额与资产利润率

D. 避免出现可能影响境外募股与上市的法律障碍

答案：ABCD

### 5.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熟悉]:

《股份有限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规定的实施细则》等法规, 经批准, 我国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 B 股时, 可以与承销商在包销协议中约定超额配售选择权。

## 第 2 节 H 股的发行与上市

### 1. H 股的发行方式[熟悉]:

H 股的发行方式是公开发行为国际配售

例题: 多选题

H 股的发行方式是 ( )。

- A. 国内配售
- B. 国际配售
- C. 公开发行
- D. 上网竞价

【参考答案】BC

### 2. 中国证监会关于企业申请境外上市的要求[掌握]:

《关于企业申请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及其他所有制形式的企业经重组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 凡符合境外上市条件的, 均可向证监会提出境外上市申请, 具体申请条件如下:

- (1) 符合我国有关境外上市的法律法规和规则;
- (2) 筹资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利用外资政策及国家有关固定资产投资立项的规定;
- (3) 净资产不少于 4 亿元人民币, 过去 1 年税后利润不少于 6000 万元人民币, 并有增长潜力, 按合理预期市盈率计算, 筹资额不少于 5000 万美元。
- (4) 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及较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
- (5) 上市后分红派息有可靠的外汇来源, 符合国家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
- (6) 其他。

例题: 多选题

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及其他所有制形式的企业经重组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 可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境外上市申请, 申请条件有 ( )。A. 筹资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利用外资政策及国家有关固定资产投资立项的规定 B. 净资产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C. 过去 1 年税后利润不少于 6 000 万元人民币 D. 按合理预期市盈率计算, 筹资额不少于 3 000 万美元答案: AC

### 3. H 股的发行与上市条件[掌握]:

H 股发行的条件由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

- (一) 盈利与市值要求:

股份有限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即可：

1. 公司必须在相同的管理层人员的管理下有连续 3 年的营业记录，以往 3 年盈利合计 5000 万港元（最近 1 年的利润不低于 2000 万港元，再之前两年的利润之和不低于 3000 万港元）
2. 公司有连续 3 年的营业记录，于上市时市值不低于 20 亿港元，最近 1 年经审计财政年度收入至少 5 亿港元，并且前 3 个财政年度来自营运业务的现金流入合计至少 1 亿港元。
3. 公司于上市时市值不低于 40 亿港元，且最近 1 年经审计财政年度收入至少 5 亿港元。

（二）最低市值要求：

新申请人预期上市时的市值不得低于 5000 万港元。满足上市时市值分别不低于 20 亿港元及 40 亿港元的要求。

（三）公众持股市值和持股量要求：

（四）股东人数要求：

（五）持续上市责任

（六）公司治理要求

例题：多选题

H 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要求包括（ ）。

- A. 公司上市后须至少有 3 名执行董事常驻香港
- B. 需指定至少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中 1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具备适当的专业资格，或具备适当的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长
- C. 发行人董事会下需设有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 D. 审核委员会成员需有至少两名成员，并必须全部是非执行董事

【参考答案】BC

#### 4. H 股发行的工作步骤[熟悉]：

H 股发行的工作步骤

#### 5. H 股发行的核准程序[掌握]：

第一，取得地方政府或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同意和推荐，向中国证监会提出申请。

第二，由中国证监会就有关申请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利用外资政策以及有关固定资产投资立项规定会商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

第三，聘请中介机构，报送有关材料。

第四，中国证监会审批。

第五，向香港联交所提出申请，并履行相关核准或登记程序

## 第3节 内地企业在香港创业板的发行与上市

### 1. 香港创业板市场的上市条件[掌握]:

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创业板上市规则》第十一章对在香港创业板上市的条件作出了规定。

#### (一) 适用于所有发行人的一般条件

1. 发行人必须依据中国内地及香港地区、百慕大或开曼群岛的法律正式注册成立，并须遵守该类地区的法律及其公司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或同等文件的规定。

2. 发行人及其业务必须属于香港联交所认可的适合上市公司。

3. 发行人须委任有关人士担任董事、公司秘书、资格会计师、监察主任和授权代表等职责。发行人必须确保这些人士于被聘任前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条件。

4. 发行人须有经核准的股票过户登记处，或须聘有经核准的股票过户登记处，以便在中国香港特区设置其股东名册。

5. 新申请人在任何上市申请之前，须根据合约在一段固定期间内委聘保荐人。该期间至少涵盖上市财政年度的余下时间及其以后两个财政年度。此后，上市发行人须按照《创业板上市

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委聘保荐人。

6. 新申请人及上市发行人必须拥有按《创业板上市规则》所编制的会计师报告。

#### (二) 适用于新申请人的附加条件

业已竣工或仍在发展中。

#### (三) 有关新申请人的其他条件

#### (四) 分配基准

#### (五) 公开招股发售期间的确定

#### (六) 包销商

例题：多选题

香港联交所就任何拟采用的包销商（如有）在财政上是否适合做咨询发行人保留权利，如果交易所不信任包销商的包销能力，则可以拒绝其上市申请。在香港创业板上市的企业，发行人必须依据（）法律正式成立。

A. 中国内地 B. 中国台湾 C. 中国香港 D. 百慕大或开曼群岛

答案：CD

### 2. 内地企业在香港创业板发行与上市的条件 [掌握]:

#### (一) 运作历史要求

1. 准申请人为新成立的“项目”公司。

2. 准申请人为矿业公司。

3. 在特殊情况下，香港联合交易所认为接纳较短的时间为合适者。

#### (二) 市值要求

除下属情况多点，由公众人士持有的股本证券的市值必须最少为 3000 万港元；上市时，该等证券必须有不同方面的人士持有。上市时，公众持有的股本证券须最少由 100 个人持有

1. 如属新申请人的情况：有关权证的市值必须最少为 600 万港元；
2. 如属上市发行人的情况：有关权证的市值必须最少为 600 万港元。

(三) 公众持股市值与持股量要求

(四) 股东人数要求

至少有 100 名股东

## 第 4 节 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境外上市

### 1. 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境外上市的条件 [掌握]:

1. 上市公司在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2. 上市公司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内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不得作为对所属企业的出资申请境外上市；
3. 上市公司最近 1 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的净利润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0%；
4. 上市公司最近 1 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净资产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5. 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且资产、财务独立，经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6. 上市公司及所属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持有所属企业股份，不得超过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前总股本的 10%；
7. 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
8.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例题：多选题

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境外上市的条件包括（ ）

- A. 上市公司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内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不得作为对所属企业的出资申请境外上市；
- B. 上市公司最近 1 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的净利润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0%；
- C. 上市公司最近 1 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净资产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 D. 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答案：ABCD

## 2. 上市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境外上市需要表决的事项（P394，了解）[掌握]：

董事会表决事项

1 境外上市是否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 境外上市方案

3 上市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承诺及持续盈利能力的说明与前景

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1 董事会提案中有关所属企业境外上市方案

2 董事会提案中上市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及持续盈利能力的说明与前景

## 3. 财务顾问的职责[掌握]：

所属企业申请到境外上市，上市公司应当聘请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登记并列入保荐人名单的证券经营机构担任其维持持续上市地位的财务顾问。

包括：

尽职调查

持续督导。

持续督导期：财务顾问应当在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的 1 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维持其独立上市地位。（3 点）

3. 财务顾问应当自持续督导工作结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报送“持续上市总结报告书”。

例题：多选题

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境外上市财务顾问的职责有（）。A. 尽职调查 B. 持续督导 C. 信息披露 D. 监督管理  
答案：AB

## 4. 信息披露[掌握]：

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上市公司应当在下述事件发生后次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一，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

第二，所属企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境外上市申请获得受理。

第三，所属企业获准境外发行上市。

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后，上市公司应当及时向境内投资者披露所属企业向境外投资者披露的任何可能引起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上市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的重大事项中就所属企业业务发展情况予以说明。

## 5. 监督管理[掌握]:

上市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到境外上市, 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编制并报送申请文件及相关材料。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申请实施行政许可, 并比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对财务顾问执业情况实施监管。

## 第5节 外资股招股说明书的制作

### 1. 招股说明书的形式[掌握]:

1. 外资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可以采取严格的招股章程形式, 也可以采取信息备忘录的形式。

两者在合同法上具有相同的法律意义, 均是发行人向投资者发出的募股要约邀请, 但在证券法上具有不尽相同的法律意义。招股章程的编制应当严格符合外资股上市地有关招股章程必要条款和信息披露规则; 信息备忘录是发行人向特定的投资者发售股份的募股邀约文件, 只供要约人认股之用, 在法律上不视为招股章程, 亦无需履行招股书注册手续。

2. 采用私募方式发行外资股的发行人, 需要准备信息备忘录。

3. 如果发行人拟在公开发行股票的同时还准备向一定的机构投资者或专业投资者进行配售, 则应当准备符合外资股上市地要求的招股章程, 同时准备适合配售或私募的信息备忘录。

【例题?判断题】招股章程形式和信息备忘录在《合同法》上具有相同的法律意义, 均是发行人向投资者发出的募股要约邀请。

『正确答案』√

### 2. 招股说明书的内容[掌握]:

1. 要求: 应根据不同国家和地区有关信息披露规则和具体发行形式的要求编写; 但是, 公司发行 B 股或同时发行内资股和外资股时, 除募集地法律另有规定外, 应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制作和提供。

2. 内容(了解)

封面、概要、风险因素、释义、绪言、综合售股、股本、负债(章程披露前 8-12 周)、董事监事与高管、行业概况、公司资料等、会计师报告(过去 3 年或 5 年)、物业估值、盈利预测、公司章程、地区经济情况、税务、中国有关法律及监管规定概要、法定及一般资料、购股申请手续等二十项。

### 3. 招股说明书的编制[熟悉]:

外资股招股说明书的编制一般需要经过以下四个过程:

(一) 资料准备

股票发行准备阶段一开始, 主承销商即须提供一份调查清单, 要求发行人提供清单上所列的全部资料。主承销商的律师也须协助主承销商进行尽职调查。这项工作将一直持续至有关的结论性文件和招股说明书定稿, 经查证核实的全部资料将成为招股说明书形成的根据。

(二) 招股说明书草案的起草



(三) 验证指引或验证备忘录的编制

(四) “责任声明书”的签署

例题：多选题

外资股招股说明书的编制一般需要经过( )。A. 资料准备 B. 招股说明书草案的起草 C. 验证指引或验证备忘录的编制 D. “责任声明书”的签署答案：ABCD

## 第6节 国际推介与分销

### 1. 国际推介与询价[熟悉]:

在发行预备工作已基本完成, 并且发行审查已原则通过的情况下, 主承销商(或全球协调人)将安排(承销前)的国际推介与询价。(单选, 在发行基本被通过后, 承销前即开始推介)

国际推介与询价的主要环节: 预路演、路演推介、簿记定价。

(一) 预路演

主承销商的销售人员和分析师去拜访一些特定投资者。

(二) 路演推介

1. 国际推介主要目的是:
2. 国际推介的对象主要是机构投资者,
3. 国际推介的内容主要有:
4. 国际推介活动中应注重的事项有:

(三) 簿记定价

簿记定价主要是统计投资者在不同价格区间的订单需求量, 以把握投资者需求对价格的敏感性, 从而为主承销商(全球协调人)的市场研究人员对定价区间、承销结果、上市后的基本表现等进行研究和分析提供依据。

承销协议的签订是在国际推介与询价完成之后。(判断)

例题: 多选题

国际推介活动中应当注意的内容有( )。

- A. 防止推销违例
- B. 宣传的内容一定要真实
- C. 推销时间应尽量延长
- D. 把握推销发行的时机

答案: ABD

### 2. 国际分销与配售[熟悉]:

1. 主承销商和全球协调人在拟订发行与上市方案时, 应事先明确的内容有: 采取的发行方式、上市地的选择、国际配售与公开募股的比例、拟进行国际分销与配售的地区、不同地区国际分销或配售的基本份额等。

2. 进行国际分销与配售时，应考虑两方面的因素：

①计划安排国际分销的地区与发行人和股票上市地的关系：

通常倾向于选择与发行人和股票上市地有密切投资关系、经贸关系和信息交换关系的地区为国际配售地

②发行准备的便利性因素。

在确定国际分销方案时，一般选择当地法律对配售没有限制和严格审查要求的地区作为配售地，以简化发行准备工作。

“参与证券从业考试的考生可按照复习计划有效进行，另外高顿网校官网考试辅导高清课程已经开通，还可索取证券考试通关宝典，针对性地讲解、训练、答疑、模考，对学习过程进行全程跟踪、分析、指导，可以帮助考生全面提升备考效果。更多详情可登录高顿网校官网进行咨询。”